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
傳真：(02)2397-9934

承辦人：黃偉芬

電話：(02)2397-9298#815

E-Mail：mullysa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總處資字第10800443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

主旨：本總處自即日起提供「人事業務智能客服」服務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總處「人事業務智能客服」服務，請由本總處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dgpa.gov.tw>）首頁點選【人資超人智能客服】連結進入，相關操作說明請參考附件。目前可回答的問題類別如下：

- (一)組織員額管理系統。
- (二)非典型人力填報系統。
- (三)高普初等考試錄取人員分配作業。
- (四)生育補助年終工作獎金。
- (五)年終工作獎金。
- (六)終身學習。
- (七)辦公日曆表。
- (八)聘僱人員差勤規定。
- (九)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。
- (十)人事人員訓練。

二、熱門問答目前設定為「高普初等考試錄取人員分配作業」，後續將依各項業務作業時程進行機動調整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人事機構、各直轄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縣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直轄市議會人事機構、各縣市議會人事機構

副本：銓敘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綜合規劃處、組編人力處、培訓考用處、給與福利處、人事資訊處第三科(均含附件)



來文